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U RONG HOLDINGS LIMITED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8)

- (1)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 (2) 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的辭任及委任
- 及
- (3) 更改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建議之決議案，均獲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的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鄧展雲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尹建文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茲提述久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定義及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表決獲委任為監票員。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獲取及審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核數師報告書	1,320,750,000 (100.00%)	0 (0.00%)
2	(a) 重選曾浩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320,750,000 (100.00%)	0 (0.00%)
	(b) 重選汪麗萍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320,750,000 (100.00%)	0 (0.00%)
	(c) 授權董事會釐訂董事之酬金	1,320,750,000 (100.00%)	0 (0.00%)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320,750,000 (100.00%)	0 (0.00%)
4	授權董事一般授權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股份（「股份」）	1,320,750,000 (100.00%)	0 (0.00%)
5	授權董事一般授權購回股份	1,320,750,000 (100.00%)	0 (0.00%)
6	根據決議案第 4 項授予董事之授權，增加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	1,320,750,000 (100.00%)	0 (0.00%)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800,000,000 股。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任何決議案擁有重大權益，故此概無任何股東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持有合共 3,800,000,000 股股份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所

有提呈的決議案，亦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投票反對上述任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由於鄧展雲先生（「鄧先生」）將致力發展其個人業務，故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鄧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情況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尹建文（「尹先生」），將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尹先生，46歲，畢業於杭州大學（現為浙江大學）外國語言系。尹先生在出入口貿易、房地產、電子業務及管理擁有廣泛經驗。尹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為數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909）之執行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尹先生過去並無於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主要委任或持有其他主要專業資格或於本公佈日期前之三年期間內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職位或董事。

本公司已與尹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任期固定為兩年。根據公司章程，尹先生將僅留任直至下個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及其後符合資格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須輪值退任及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與尹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尹先生有權收取的董事袍金為每月 20,000 港元，該金額乃經參照其資歷、工作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當時市況釐定。尹先生有權收取就其作為執行董事履行職務之表現獲得酌情花紅，乃參照現行市場水平釐定及董事於公司投放的時間及專業。據本公司所知，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尹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尹先生並無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第 XV 部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尹先生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且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更改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

香港
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9樓8室

本公司之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將保持不變。

董事會謹此對尹先生獲委任表示熱烈歡迎，並感謝鄧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邵梓銘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邵梓銘先生、鄧展雲先生及汪麗萍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瑞明女士、曾浩嘉先生及吳亦農先生。